

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失信或违法行为，不允许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殊资格要求：

本项目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采购需求

一、项目设备建设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备注
1.1	纳米岩棉板烘干设备	2套			长 8.4 米、宽 4.9 米、高 2.8 米。 华大循环风机 24 台，锅炉 2 套、排湿风机 6 台，30 组镀锌折叠托盘，智能触摸屏线箱 2 台，托盘 60 组，每组 13 层，颗粒机 2 台。
1.2	木托盘	50			100*120 承载 2 吨
1.3	地牛电动叉车	1 台			800W 双电机无线续航
1.4	塑钢塑料铲子带木柄	50 个			总长 1.6 米，包塑弯柄带握手
1.5	滚筒	1 台			长 4 米，直径 1 米，网筛大号，内加螺旋
1.6	震动筛	1 台			双层筛网一层铁板，一次出三种料
1.7	大鼓风机	1 台			30A 背包电池，涡轮增压流风道
1.8	除尘器	1 台			11KW，9 个滤筒，10000 风量
1.9	小型锂电池电鼓风机	2 台			36V20A。

小计		
----	--	--

二、项目基础建设

经费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备注
2.0	硬化地坪	900 m ²			c25 混泥土, 20cm 厚
2.1	钢架棚	900 m ²			含室内照明
2.2	地下仓储室	600 m ²			含内装修和照明及卷闸门
2.3	不锈钢铁门	30 m ²			
2.4	地下水池	15m ³			
小计					

2.5	项目建设管理费				
小计					
总合计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建设工期

3 个月

二、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的要求；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三、付款方式

中标人与采购人在签订施工合同时约定

四、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五、投标有效期：

磋商结束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

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至3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具体标准以上传至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的招标文件内容为准。